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經銷紹興酒產品。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售 出及終止其紹興酒之生產及經銷業務並收購若干新業務,有關出售及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及 37 °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年內概無其他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26至76頁 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布業績及資產、負債與少數股東權益之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 表,並已就上年度調整產生之影響予以適當地重新分類並作出調整(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業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將終止業務	195,456	152,916	152,821	135,617	134,116			
已終止業務			40,342	52,374	52,910			
	195,456	152,916	193,163	187,991	187,02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	(36,693)	(27,953)	(341,359)	(93,463)	(37,2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與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重列)	(重列)				
資產總值	566,697	475,855	519,053	931,710	768,844			
負債總額	(298,189)	(219,527)	(231,256)	(348,534)	(283,633)			
少數股東權益	(107,453)	(96,451)	(99,216)	(98,375)	(84,230)			
	161,055	159,877	188,581	484,801	400,981			

###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5。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連同其理由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0及31。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概無訂定使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綜合權益變動摘要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可供作現金分派或實物 分派之儲備。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540.934.000港元可供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四日獲委任) 李長福 (董事總經理)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 余允抗

Kwee Cahyadi Kumala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七日辭任)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二日改任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辭任) 陳傳永

關咸良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辭任)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辭任) Deguina Karen

非執行董事

李兆樂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改任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二日改任非執行董事) 廖春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漢璽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 郭志燊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辭任) Chuan Kow Chian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辭任) Leow Bock Lim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1及99(B)條,李長福先生、余允抗先生、李兆樂先生、曹漢璽先生及郭志燊先 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願意應選連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直至其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即告屆滿。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李長福及余允抗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惟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 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其服務合約。

除上述者外,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 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及行政要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要員概無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 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或須知會本公司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權益或短倉。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年內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有關之任何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 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授出權利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以使彼等藉購入本公司 股份而獲得利益,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 事可藉此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有關權利。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作之權益披露事項及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權益登記冊記 錄,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5%或以上權益與短倉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要員除外)如下:

### 持有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持股比例
Ample Glory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128,362,526	14.13
郭應良(「郭先生」)	(a)	透過被控制公司	1,128,362,526	14.13
張麗嫦	(b)	透過家族成員	1,128,362,526	14.13
Prestbury Incorporated Ltd. (「Prestbury」)	(c)	直接實益擁有	727,410,624	9.11
Kwee Cahyadi Kumala(「Kwee 先生」)	(c)	透過被控制公司 及直接實益擁有	779,910,624	9.76
Pan Asia Sat Media Ltd.		直接實益擁有	665,568,000	8.33
胡傑生	(d)	直接實益擁有	416,000,000	5.20

#### 附註:

- 1,128,362,526 股普通股田 Ample Glory Limited 持有,而該公司由郭先生全資擁有,故郭先生被視為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 (a) 益。
- 鑑於張麗嫦女士之配偶郭先生於1,128,362,52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故郭先生之配偶張麗嫦女士被視為該等股份中擁有權 (b) 益。
- (c) Kwee 先生乃 Prestbury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唯一股東,因此 Kwee 先生被視為於 Prestbury 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上述 779,910,624 股股份包括(i) Prestbury 持有之 727,410,624 股股份及(ii) Kwee 先生個人持有之 52,500,000 股股份。
- (d) Pan Asia Sat Media Limited 由 Hendro Suwandy 先生擁有 75.86% 權益,由本公司擁有 11.14% 權益,另外由並非為本公司 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者擁有其餘 13.00% 權益。 Hendro Suwandy 先生被視為於 Pan Asia Sat Media Limited 所持的 665,568,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要員 除外)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所記錄登記冊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5%或 以上權益或短倉。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五名客戶所佔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之30%以下。本集團最大五名供應 商所佔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之31%,而其中最大供應商所佔之採購額則佔8%。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概無於本集 團五名最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之重大結算日後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7。

# 公司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 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按守則第7段指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 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 審核委員會

遵照聯交所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立授權範圍,委員會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 行董事組成。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其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廣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長福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六日